**招标项目技术、服务、政府采购合同内容条款及其他商务要求**

**前提：本章中标注“\*”的条款为本项目的实质性条款，投标人不满足的，将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一. 项目概述**

1.本项目共1个包，采购中药饮片。

2.标的名称及所属行业：工业（制造业）。

**\*二.商务要求**

1.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2.交货地点：成都市双流区东升镇城北上街120号成都市双流区第一人民医院（四川大学华西空港医院）。

3.付款方法和条件：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30%预付款。前期所送货物款项从预付合同价30%中扣除，预付款扣除完毕后，余额一个月据实结算一次，按送货清单及医院入库统计，采购人收到中标人完整、真实、合法的发票并通过医院内部审核后，30天内支付款项。特殊情况除外。（根据付款方式要求，采购人如逾期支付款项，则按照应付款万分之五支付逾期利息。）

4.售后服务要求：

（1）投标人非四川省内企业在中标后需在四川省内设立售后服务机构（配送网点）（需提供承诺函加盖投标人公章）；

（2）如采购人有临时配送要求，中标人需在30分钟内响应，2小时内将产品送达至采购人指定地点（需提供承诺函加盖投标人公章）；

（3）投标人需在售后服务机构（配送网点）内配备至少2名售后服务人员（需提供售后服务人员清单、身份证复印件、联系方式、售后服务人员在投标人单位的工作证明材料）；

（4）培训：投标人需聘请中药炮制、鉴定方面的教授或省市专家每半年为医院提供专业授课（每次授课不少于2小时），及饮片质量督导检查（在合同履约过程中需出具书面的督导建议）。

5.其他要求：

（1）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后30天内与采购人签订药品购销合同，并严格履行购销合同，否则视为自动放弃中标，采购人有权重新组织招标。

（2）投标人非中药饮片生产企业需承诺在交货时提供中药饮片生产企业针对产品的授权书原件（需提供承诺函加盖投标人公章，在投标文件中已提供授权书原件的除外）。

（3）本项目中标人所有售后人员不得更换，如出现不可抗力原因需更换的，必须向采购人提交书面申请，并详细说明更换的原因、替代人员的简历等，经采购人同意后，方可更换。（需提供承诺函）

6.验收时间和方式：本项目采购人将严格按照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 号）的要求、采购文件的要求以及相应文件的承诺进行验收。供货完成后由中标人提出验收申请后7个工作日内采购人组建中药饮片专家组，负责对中药饮片进行全面质量检查。

**三.技术、服务要求**

**\*（一）采购清单及最高单价限价**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规格 | 单位 | 预估采购量 | 最高单价限价（元） |
| 1 | 白矾 | 碎块 | 公斤 | 2 | 17.6 |
| 2 | 冰片 | 粉 | 公斤 | 4 | 115.4 |
| 3 | 胆南星 | 片 | 公斤 | 28 | 22 |
| 4 | 法半夏 | 选粒 | 公斤 | 456 | 205.7 |
| 5 | 红曲 | 粉 | 公斤 | 738 | 1600 |
| 6 | 滑石粉 | 粉 | 公斤 | 200 | 11.5 |
| 7 | 建曲 | 块 | 公斤 | 120 | 19 |
| 8 | 鹿角霜 | 碎 | 公斤 | 4 | 83.3 |
| 9 | 麻黄 | 切段 | 公斤 | 41 | 37.2 |
| 10 | 蜜麻黄绒 | 捣绒蜜炙 | 公斤 | 18 | 48.5 |
| 11 | 青黛 | 粉 | 公斤 | 6 | 133.9 |
| 12 | 人参 | 片 | 公斤 | 32 | 648.6 |
| 13 | 生石膏 | 粉 | 公斤 | 208 | 11.2 |
| 14 | 西洋参 | 切片 | 公斤 | 10 | 594.1 |
| 15 | 百药煎 | 块 | 公斤 | 2 | 3500 |

**\*（二）质量要求**

1、投标人须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2020年版）、《四川省中药材标准》（2010年版）、《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临床用药须知（中药饮片卷）》（2015年版）及《四川省中药饮片炮制规范》（2015年版）标准执行，若在合同执行中有新标准施行,则按新标准执行合同。对特许生产和经营的中药饮片符合国家相关文件要求。药材不得出现虫蛀、霉变、走油酸败等现象。有效成分、含水量、杂质、灰分、非药用部位、辅料、重金属含量、农药残留量等应符合标准要求；饮片外观整洁，不得出现碎颗粒太多的情况；中药饮片必须包装严密，基本要求：包装袋（箱）应干净、结实、无破损、封口严密，方便储存、运输和使用，在每件包装上须注明：品名、数量、产地、供应单位、批号、生产日期、质量合格标志等。

2、交货时每批次饮片都须提供质量检测报告、附原始数据、图谱复印件（需提供承诺函）。

3、每半年提供生产企业对中标饮片内部质量控制分析报告。（提供承诺函）

4、中标人的样品需在药检室留样备查一年。投标人必须交付与评标时质量相同的中药饮片，入库验收时如发现与评标留样不相符的，予以退货处理并终止合同。

5、投标人或产品生产厂家需具有保障药品质量安全的仓储条件、有标本室或留样室，质检设施完备（需提供质量管理制度及记录）。

6、配送工作人员必须提供三年内无犯罪、吸毒史的承诺书。

7、供应商送货时能提供拆零配送服务，多种包装规格（包装：3、5、10、15、20g等）

**\*（三）验收要求**

1、要求投标人在指定的时间和地点交付产地、质量、包装、有效期等均符合条件的药品。

2、采购人组建质量监督组，负责对中药饮片进行全面质量检查，重点抽查易霉变、虫蛀、结串、走油的品种，对质量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2020年版）、《四川省中药材标准》（2010年版）、《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临床用药须知（中药饮片卷）》（2015年版）及《四川省中药饮片炮制规范》（2015年版），予以退货处理。发现相同饮片品种不符合要求达三次，中标人须更换该品种，否则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并要求对其所造成的损失进行赔偿。

3、如果采购人在临床使用中发现药品不符合质量要求（含出现严重的临床反应时），需要进行药品质量检验，应及时以书面形式把质量检验要求通知中标人。如果检验证明药品存在质量问题，则检验费用由中标人承担，中标人应在3天内进行更换、补充、并不得影响采购人的临床用药。否则，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并要求中标人对其所造成的损失进行赔偿。药品质量检验在采购人所在地药检部门进行。

4、药品出现质量问题（包装、标签、等级、内在质量问题），中标人必须收回并更换合格药品；由于药检部门抽检出现药品不合格的，中标人必须负经济和法律责任；如因药品质量问题引起药政管理方面的问题，由中标人负连带责任；由于药品质量引起医疗纠纷，中标人必须负连带责任。

5、招标后将采取保留样品、多人验收、定期抽查等措施以确保饮片质量的稳定。

**（四）配送服务要求**

1、所有产品配送必须实行专车专人定点配送，按规定送到采购人指定的库房，并按存放要求堆放整齐。

2、配送时间要求：投标人应配备足够数量的饮片，按医院下达计划，提供饮片品种、规格和数量，务必在48小时内运至医院指定地点，保证1周多次送货。